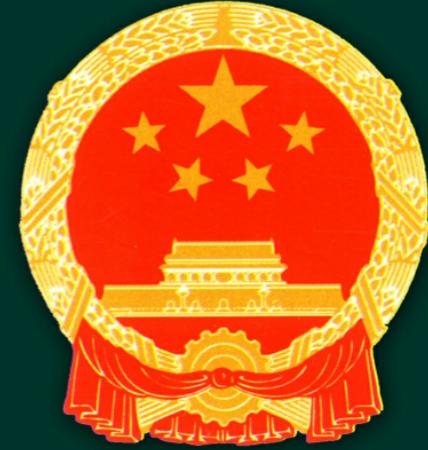


中华人民共和国



建设工程
规划许可证

中华人民共和国自然资源部监制

中华人民共和国
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

沪杨建(2024)FC310110202401915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》
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城乡规划法》和国家有关
规定，经审核，本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
划和用途管制要求，颁发此证。

发证机关 上海市杨浦区规划和自然
资源局

日期 2024年12月20日

建设单位(个人)	国网上海市电力公司市区供电公司
建设工程名称	上海市区杨浦瑞骅置业打虎山路10弄云曜璟庭10kV住宅红线外接入工程
建设位置	杨浦区控江路(本溪路-打虎山路);打虎山路(控江路-控江路以南210米);打虎山路(控江路以南210米-控江路以南275米);控江路、打虎山路路口
建设规模	3根10kV电缆保护管,长度623.6米;6孔电力沟通管,长度23.5米;3根电力沟通管,长度13.1米
附图及附件名称 1.《关于核发上海市区杨浦瑞骅置业打虎山路10弄云曜璟庭10kV住宅红线外接入工程<建设工程规划许可证>的决定》(编号:沪杨规划资源许建[2024]51号)一份。 2.管线工程设计图纸一套。	

遵守事项

- 本证是经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审核,建设工程符合国土空间规划和用途管制要求的法律凭证。
- 未取得本证或不按本证规定进行建设的,均属违法行为。
- 未经发证机关审核同意,本证的各项规定不得随意变更。
- 自然资源主管部门依法有权查验本证,建设单位(个人)有责任提交查验。
- 本证所需附图与附件由发证机关依法确定,与本证具有同等法律效力。